

##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根据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与关联方深圳市坤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坤元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接受坤元公司提供的 LED 显示屏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及钢结构工程施工安装，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预计 2019 年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说明

#### 1、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深圳市坤元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J6RL3R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社区万科金色半山花园 4 栋拾云堡

901

法定代表人：陈云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LED 显示屏安装、调试、上门服务；钢结构工程施工安装；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施工；货物及技术服务进出口；建筑智能化工程、环保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研发、销售、网上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智能设备、环保设备、节能产品、电子产品、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建筑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股东情况：陈云及丁继强分别持股 55%及 45%

## 2、关联关系说明

坤元公司的股东陈云先生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永红先生胞妹之配偶。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坤元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构成关联关系。

## 三、交易主要内容

### 1、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坤元公司的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不存在价格溢价或价格折扣的现象。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合同约定执行。

### 2、协议签订

在公司董事会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与坤元公司签署交易合同。

##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作用，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且上述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19 年度预计将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其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19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关联交易相关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关联交易。

## **七、备查文件**

- 1、《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9 日